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 年 8 月 27 日下午 3:30，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应参会监事 5 名，实际参会监事 5 名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投资建设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